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临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拟采购产品名称	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运维			
拟采购产品金额	82 万元			
拟定供应商	台州市数字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海虹街道开发大道东段 818 号 8 号楼 4 层 448 号			
二、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台州市统一部署，我市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由台州市统建，复用台州市级平台相关能力和组件，承接省、台州市回流数据，并同步进行本地数据调研、归集、治理、共享与开放，打通本地数据与省市数据之间的壁垒，形成临海全量数据汇聚仓，并根据临海特色应用，开展数字化改革任务数据仓和特色专题库建设。本项目建设运维基于台州市级平台，存在继承性和难以替代性，为更好地支撑数字化改革，保障临海平台与台州市级平台无缝协同，且项目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章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之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由台州市级平台建设服务提供商台州市数字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与运维。 林建强 蔡荣建 周众志				
三、专家信息	专家签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蔡荣建	高工	市公安局	13958570008
	林建强	高工	市人社局	13757616616
	周众志	高工	市财政局	13018890990